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0-48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0年9月18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董事张丕杰先生、张志新先生、周晓峰先生、甘先国先生、李晓先生、马新彦女士、马野驰先生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提名柳长庆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股东提名柳长庆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柳长庆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柳长庆，男，1971年1月生，黑龙江青冈人，1991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2年7月参加工作，北京大学西方语言文学系德语语言文学专业本科毕业、文学学士，吉林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规划部部长助理、规划部副部长；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规划

部副部长、控制部部长；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奔腾事业本部常务副本部长、党委副书记(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奔腾事业本部常务副本部长、党委副书记(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奔腾事业本部本部长、党委书记(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20年5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及商业规划部总经理。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截止公告披露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由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名刘卫国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股东提名刘卫国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刘卫国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刘卫国，男，1978年11月生，河北雄县人，199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4年3月参加工作，天津大学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财务控制部资本运营主管、经营控制部综合股权管理主管、经营控制部产权管理室主任助理；一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控制部部长；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产权管理处处长、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资本运营处处长、金融及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资本运营处处长；2019年12月，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金融及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资本运营部总监。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截止公告披露日不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由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拟对2019年12月修订的《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原《公司章程》”）作以下修改：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经修订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深交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四、关于追加富奥长春工业园改造项目投资的投资的议案

为满足产量提升及产品转型升级对基础生产设施的要求，公司决定追加富奥长春工业园投资改造投资 650 万元，用于园区的物流优化、设施改善等。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在长春市高新区学海街 701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审议如下议案：

- 1、《关于选举柳长庆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2、《关于选举刘卫国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备查文件

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2日